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10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上午10:30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荣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讨论，本次审议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巩固和扩大公司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及保证公司的市场份额和经营业绩，具有一定的必要性。交易定价政策和依据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公司与关联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格，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互惠互利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25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

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59,400 万元。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蔡荣军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本议案，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4。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讨论，公司定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 14:30 通过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项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95。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六届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4 日